

私立华联学院 2022 年实习管理情况报告

一、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加强组织领导

根据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私立华联学院学生岗位实习管理办法（修订）》要求，教务处印发了《私立华联学院关于成立 2022 年院系学生实习管理工作机构的通知》，成立了院系两级实习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其中：学院实习管理领导小组，统筹管理全院岗位实习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党委书记、分管教学副院长任组长和副组长，由教务处、学生处、招生就业处和各系负责人任成员；各系成立实习指导小组，小组成员由系主任、教研室主任、学生工作负责人、专业教师及企业代表组成，组长由系主任担任。

系实习指导小组的主要职责是：负责与企业、行业的联系，落实实习单位，签订三方（实习单位、学校、学生）协议；按照专业培养目标要求，制订和审定岗位实习大纲和岗位实习实施计划；选派、聘用实习指导教师；安排本系岗位实习学生；开展实习动员教育、安全教育，制定安全措施并购买相关责任保险；对实习过程及质量进行监督检查；解决岗位实习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组织实习成绩评定和工作总结。在确定实习单位前，实习指导小组应进行实地考察评估并形成书面报告，报教务处备案。考察内容应包括：单位资

质、诚信状况、管理水平、实习岗位性质和内容、工作时间、工作环境、生活环境以及健康保障、疫情防控、安全防护等方面。

二、完善学校实习管理制度，确保学生实习安全

根据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教务处印发了《私立华联学院关于疫情防控常态化期间规范有序开展顶岗实习工作的通知》，强调各系应高度重视学生在顶岗实习期间的管理工作，督促实习学生树牢疫情防范意识，养成戴口罩、勤洗手和少聚集的良好习惯；教育引导实习学生严格遵守当地和企业疫情防控要求，服从疫情防控安排；督促实习学生加强对劳动保护、劳动安全和职业病危害防护等知识的教育学习，确保实习学生身体健康。

三、2021-2022 学年度学生实习管理工作情况

本年度我院共有 2536 位学生参加岗位实习，其中学校统一组织实习人数 3 位，按规定经批准自行选择实习单位人数 2533 人。各专业学生顶岗实习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私立华联学院学生岗位实习管理办法（修订）》中的规定执行，实习组织过程严格遵守“五不要”、“无协议不实习”等要求，不存在《规定》第十五条“六个不得”和工作岗位及工作时间“三不得”情形。